

# 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永政办发〔2018〕23号

---

## 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永嘉县义务教育阶段校网布局优化 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的 通知

各功能区管委会，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县政府直属各单位：

《永嘉县义务教育阶段校网布局优化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已经县政府第18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5月11日

（此件公开发布）

# 永嘉县义务教育阶段校网布局优化提升三年 行动计划（2018—2020年）

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统筹推进县域内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浙政发〔2017〕25号）和《中共温州市委 温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温州基础教育发展的实施意见》（温委发〔2018〕6号），结合我县教育发展实际，现制订义务教育阶段校网布局优化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

##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让每个孩子都能享有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目标，在切实保障所有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九年义务教育的前提下，全面实施义务教育阶段校网布局优化提升三年行动计划，推动校网布局结构更趋合理，教育资源配置更加优化，义务教育保障水平、办学水平和教育教学质量明显提升，全面推进我县“一带两城五组团”发展布局提供强有力的智力支持和人才保障。

## 二、工作原则与主要目标

### （一）工作原则

1. 科学规划，全面提升。按照城乡融合、均衡普惠的要求，综合考虑地理环境、人口变化、经济条件和教育基础等因素，结合优化学校基础设施建设、教学设施设备配备、教师队伍建设等，着力改善优化学校办学条件，全面提升义务教育水平。

2. 因地制宜，分步实施。充分尊重当地群众对优质教育资源

的期盼，综合考虑必要性和可能性，在交通条件便利、寄宿条件成熟、可以容纳学生分流的基础上，坚持分类推进、分步实施，避免出现由于校网布局优化提升造成学校班额过大、教育教学资源紧张的问题。

3. 统筹兼顾，稳步推进。按照“兼顾提高质量和方便就近入学”的原则，在积极实施中小学校网布局优化提升，加快办学效益和教育质量提升的同时，注重方便学生就近入学，最大限度减轻群众负担，防止出现学生失学、辍学和上学难等问题，确保推进平稳、社会稳定。

4. 加强管理，严防浪费。被优化学校调整后的教育资源主要用于举办学前教育、学生实践学校分校等，闲置校舍由县教育局报县政府统一处置，处置所得用于当地发展义务教育，切实防止被优化学校原有教育资源的浪费、流失。

## （二）主要目标

按照“先易后难，稳定为主，分类推进”的方法，通过三年努力，迁扩建一批占地小、校舍破旧的薄弱学校，建设一批乡镇或片中心寄宿制学校，整合一批招生难以为继的小规模学校。特别是对县内 78 所小规模学校（校区），要下大决心，花大力气，在做好群众思想工作、解决学生“吃、住、行”等问题的前提下，积极稳妥推进整合撤并工作，进一步优化校网布局，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 三、实施步骤

### （一）调查摸底阶段（2017 年 12 月—2018 年 2 月）

县教育局和各乡镇(街道)组织相关人员,深入被优化学校,全面调查现有教职工数、学生数以及校舍建设、教学设备配备等情况,掌握广大师生及家长的思想动态,做到情况明、底子清,为县委、县政府决策提供准确依据。

## (二) 宣传发动阶段(2018年3月—4月)

县教育局要加强与各乡镇(街道)的沟通和联系,广泛征求师生、家长的意见建议。各乡镇(街道)要主动深入村居,认真开展宣传动员工作,全面讲清实施校网布局优化提升的目的、意义与优势。县政府召开全县校网布局优化提升动员大会,与县教育局、县交通运输局、乡镇(街道)签订工作责任书,全面落实目标任务。

## (三) 施教区调整阶段(2018年5月—6月)

综合考虑施教区划分现状、城区规划发展、人口居住地变化以及学生就学生活交通方便等因素,被优化学校原有施教区原则上整体并入优化学校施教区。

## (四) 组织实施阶段(2018年5月—2020年12月)

各乡镇(街道)要负责做好信访维稳、应急处置和指导督查等相关工作。县教育局实行分组负责制,落实专人分校联络指导,全面深入开展优化提升工作。

# 四、工作任务

## (一) 统筹抓好分流工作

### 1. 学生分流。

按照就近安置原则,对分流学生按户籍所在地就近分流到优

化学校，或户籍所在地学区内相对较近的其它同类学校。同时，坚持一次性分流原则，分流学生一次性分流至优化学校。优化学校对分流学生进行均衡编班，严控班额，小学和初中的班额上限分别为 45 人和 50 人。

责任单位：县教育局。

## 2. 教职工分流。

被优化学校编制和教职工原则上整合分流到优化学校，由优化学校统一管理。经优化学校同意，被优化学校在编教职工可在下面区域学校内进行双向选择（简称双向选择区域学校）：上塘学区被优化学校教职工可在上塘、永临、岩头和碧莲等 4 个学区所辖同类及以下中小学校双向选择（其中峙口中学教师分流方案另行制定）；瓯北学区被优化学校教职工可在瓯北、永临、岩头和碧莲等 4 个学区所辖同类及以下中小学校双向选择；永临学区被优化学校教职工可在永临、岩头、碧莲等 3 个学区所辖同类及以下中小学校双向选择；岩头、碧莲 2 个学区被优化学校教职工可在岩头、碧莲 2 个学区所辖同类及以下中小学校双向选择。同类学校是指与优化学校在教师流动政策规定上的同一个流动类别。

双向选择区域学校原则上在“编制空缺、专业对口”前提下接收被优化学校教职工。

被优化学校教职工分流到优化学校或双向选择区域学校，其岗位职级保留不变；其竞岗选调、岗位晋升和职称评审由所在单位统一量分考核，被优化学校工作年限视同本校工作年限。

被优化学校在编人员人事管理工作纳入优化学校管理。落实到优化学校的被优化学校教职工，原享受的特岗津贴、乡镇工作补贴、农村补贴等暂时保持2年不变。被优化学校退休人员的有关事宜由优化学校延续办理。

责任单位：县教育局、县编委办、县人力社保局。

### （二）加快基础设施建设

努力改善优化学校基础设施、装备等办学条件，彰显优化学校办学优势。根据校网布局优化提升时间节点，完成优化学校近期基础设施建设和加快中长期基础设施建设，包括师生宿舍、食堂、操场、综合楼、教学楼等。相关职能部门要按照“绿色通道，特事特办”原则，确保相关建设项目如期完成。同时，着力补齐优化学校装备短板。

责任单位：县教育局、县发改局、县国土资源局、县住建局、县公安消防局、县资管办、县财政局。

### （三）分类推进校产处置

做好被优化学校装备等移动资产的登记、移交和报废工作，未报废的装备等移动资产移交给优化学校或调剂使用。被优化学校不动固定资产（包括校园土地、房屋等），优先考虑用于举办公办幼儿园、学生实践学校分校，或出租用于举办普惠性民工子弟学校、民办幼儿园。部分校舍确实难以利用的，按照《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永嘉县国有资产清查和盘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永政办发〔2017〕80号）执行。

责任单位：县教育局、县发改局、县国土资源局、县国有资

产清理工作领导小组、县住建局、相关乡镇（街道）。

#### （四）切实做好保障工作

1. 交通保障。将全县义务教育阶段校网优化提升学校的永嘉籍学生出行与建制村客车“村村通”工程及城乡公交一体化工作结合起来，原则上按照被优化学校与优化学校之间点对点开通或者增加相应班次，切实保障被优化学校学生按时有序、正常上下学。被优化学校到指定优化学校的现有学生及原施教区内其他低保等五类贫困生、家庭困难的（凭村居、乡镇〈街道〉证明）学生，给予交通费定额补助。高度重视学生交通出行的安全工作，强化学生、司售人员的安全教育，强化车辆安全检查和安全设施配备到位，同时，要强化校门口交通秩序管理，严厉打击违法接送学生车辆。

责任单位：县交通运输局、县交警大队、县财政局、相关乡镇（街道）。

2. 食宿保障。建立“一生一册”档案，免费安排校网优化学校的学生住宿，对低保等五类贫困生、家庭困难有需求的（凭村居、乡镇〈街道〉证明）住宿生免费提供一日三餐营养餐，非住宿生免费提供一日一餐（中餐）营养餐。

责任单位：县教育局、县财政局。

3. 关爱保障。通过科任教师（生活导师）与学生建立“一对一”结对帮扶等形式，给予学业、生活等关爱。县财政每年安排不少于 30 万元专项资金，对特殊经济困难的学生适当给予资助。

责任单位：县教育局、县财政局。

#### （五）全力确保社会稳定

根据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工作原则，各相关乡镇(街道)要把校网布局优化提升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成立一把手为组长的领导小组，确定专人负责。主动深入村居，广泛征求当地村居干部和群众的意见建议。要举行多形式的座谈调研，做实做细各项工作，不留死角，达成高度共识，形成推进合力。要严格按照时间节点，扎实工作，稳步推进，完成规定任务。要落实维稳工作要求，妥善处置信访，最大限度地化解工作推进中可能出现的矛盾纠纷。

责任单位：县委政法委、县委宣传部、县信访局、相关乡镇(街道)。

### 五、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成立由县长任组长的义务教育阶段校网布局优化提升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筹协调和协调推进，定期听取工作汇报，研究解决实施中遇到的重大问题。各乡镇(街道)、相关部门要成立相应的领导机构，定期研究解决工作推进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确保各项政策措施落实到位。

（二）健全联动机制。建立县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定点挂钩联系制度，健全部门、乡镇(街道)协调联动机制，共同推进校网布局优化提升工作。县委宣传部要协调县域内新闻单位，加大正面宣传力度，把党和政府对农村教育的关心与支持宣传到千家万户。县财政局要确保校网优化提升工作所需资金。县委政法委、



县综治办、县公安局、县市场监管局、县综合行政执法局等单位要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切实履行好职责范围内工作。县教育局要按照时间节点，负责具体日常工作，综合协调部门、乡镇（街道），报告工作进展情况，分析存在困难问题，及时提出意见建议，供领导小组决策。

（三）强化考核督导。将校网布局优化提升工作作为部门、乡镇（街道）年度工作目标考绩的重要内容，进一步完善考核机制。及时做好综合督导、专项督导、随访督导、需求督导，加强督导结果运用，加大督导结果公开力度。严格实行问责制度，对因重视不够、措施不力、进展缓慢等造成负面影响的相关责任人，将给予严肃查处。

---

抄送：县委各部门，县人大办、政协办，县人武部，县法院、检察院，  
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新闻单位。

---

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5月14日印发

---